

# 战国史系年 辑证

○ 缪文远 著 ○ 巴蜀书社 ○

○ ZHAN GUO SHI XINIAN JI ZHENG ○



---

# 战国史系年辑证

---

缪文远 著

---



---

巴蜀书社

---

中国·成都

---

责任编辑：梅锦辉

封面设计：李文金

1997 5.28

三联书店图书馆

No. 2490353

**战国史系年辑证**

缪文远 著

巴蜀书社出版发行

(成都盐道街三号)

四川省新华书店经销

成都福利东方彩印厂印刷

开本 850×11686 毫米 1/32 印张 8.875 插页 4 字数 180 千

1997 年 1 月第一版

1997 年 1 月第一次印刷

印数：1—2500

ISBN7-80523-760-3/K·158

定价：15.00 元

# 自序

战国时期是我国古史上剧烈变化的时代，在刀光剑影的笼罩下，充满着进取与保守、改革与反改革的激烈斗争。从七雄并立到“定于一”，不是一首轻松愉快的牧歌，而是一曲富于神奇变幻，令人荡气回肠的乐章。从历史镜面的折射中，不无可供借鉴之处。

可惜的是，由于秦始皇采纳李斯的建议，把六国史记付诸一炬，只剩下一部记事非常简略，又不载月日的《秦记》，即使是司马迁那样的大手笔，也只好连声慨叹。由于材料的缺乏，《史记》对战国时代的安排有许多错误，有如一团难以理出头绪的乱丝。

司马迁在竹帛烟消的浩劫之后，收拾余烬，写成了《史记·六国年表》，是编年记载战国史事的滥觞。继之而起的，该数到司马光的《资治通鉴》，《通鉴》的《周纪》、《秦纪》可视为最早的战国编年史。司马光具有考信精神，他知道《史记》的年代问题很多，如燕王哙让国给子之，引起燕国内乱，齐人乘机伐燕，《史记》说是齐湣王时事，《孟子》则以为齐宣王时事。司马光把齐宣王在位的年代延长了十年，以求合于孟子，但这既缺乏根据，也不能对战国年代问题作通盘解决。后起有作，大体都不能越出

《通鉴》的范围。

清人所写的战国编年史，有林春溥的《战国纪年》，黄式三的《周季编略》，他们都不信《竹书纪年》，且对许多真伪杂揉的史料未能别择，所以没有取得大的进展。

清末以来，《纪年》日益受到学者的重视，许多人都根据《纪年》重排了战国年表，我所见到的，有雷学淇、钱穆、杨宽、范祥雍、陈梦家、方诗铭、岑仲勉等七家，虽同是依据《纪年》，但他们所排列的年代（主要是魏、齐两国的年代）常有一、二年乃至三年之差。究竟孰是孰非？应该何去何从呢？我起初对此颇感困惑，云梦秦简《编年记》的出土，使这一问题曙光渐露。马雍从秦昭王二年攻皮氏一役，分析考订，认为“《编年记》关于攻皮氏的纪年为陈氏之说（指对魏王年世的安排——文远）提供了一个确证，我们对魏惠王、襄王两代的纪年，当从陈说为是。”（《读云梦秦简〈编年记〉书后》，载中华版《云梦秦简研究》论文集）马雍的判断是正确的，因此，我对战国史事的论次，就以陈梦家的《六国纪年表》为准。

我对本稿的撰写，蓄念已久，但因此项研究难点很多，许多史学先辈打算重写战国编年史，而都赍志以没，以我的浅学来完成这个任务，真可说是如蚊负山，有点不自量力，所以迟迟不敢着手。

1991年，申请中华社科基金的通知下达，披览“选题指南”，我想从事的题目，不在范围之内，我抱着一试的心理，申报上去，幸获批准。既得支持，深受鼓励，只好披挂上马。

本稿的撰写，以《竹书纪年》、秦简《编年记》、马王堆帛书《战国纵横家书》为依据，以《史记·六国年表》和《资治通鉴》

的《周纪》、《秦纪》为线索，逐年谱排战国史事，先列原始文献及有关出处，次陈古今学者意见，个人的看法则用按语标明，务求对每年的史事都有一个恰当的安排。

凡辨正《史记》、《通鉴》等书的系年错误，另加考辨小标题，或加星号（※）作为标识。

本稿上起公元前453年，韩、赵、魏三家灭智伯，下迄公元前221年，秦灭六国，完成统一。对战国时期232年的史事，逐年排比，务使历史进程脉络清楚，条理井然。

本稿采用文献记载、考古发掘资料和民族材料三结合的研究方法，参稽互证，细心研寻，期于扫除疑点，使之能成为战国史研究的一块新基石。

本稿原名《战国史系年长编》，打算把有关材料一一罗列，后来感到如此则繁冗重复，反使读者如入迷宫，不审路径，且事等钞胥，殊非著述之体，因改名为《战国史系年辑证》。今之所作，文省而事增，且出处俱在，无碍检寻，或者也是读者允许的？

此稿虽规模粗具，而缺误尚多，惟希方闻君子，不吝教正，如有一言之益，敬拜百朋之赐。

巴蜀书社支持学术研究，不怕赔累，毅然允为印行此稿，使之得以问世，不致束诸高阁，对黄莫社长和有关同志的大力襄助，我于此谨致谢意。

缪文远于四川大学古籍整理研究所

1996年2月13日



### 作者简介

缪文远，四川都江堰人，1930年生，1956年师从川大历史系徐中舒教授攻读先秦史研究生，1959年毕业，先后任教于陇、蜀两地，现为川大古籍整理研究所教授，吉林大学博导评议员，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。长期致力于战国史的研究，主要论著有《战国策考辨》（中华）、《七国考订补》（上古）、《战国策新校注》（巴蜀）、《战国策新释》（台湾里仁）等，发表论文40余篇。

# 目 录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
| 自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( 1 )  |
| 卷一 前 403 年 (周威烈王二十三年) 至前 369 年<br>(周烈王七年)   | ( 1 )  |
| 卷二 前 368 年至前 321 年<br>(周显王元年至四十八年)          | ( 52 ) |
| 卷三 前 320 年 (周慎靓王元年) 至前 298 年<br>(周赧王十七年)    | (124)  |
| 卷四 前 297 年至前 273 年<br>(周赧王十八年至四十二年)         | (159)  |
| 卷五 前 272 年至前 256 年<br>(周赧王四十三年至五十九年)        | (193)  |
| 卷六 前 255 年 (秦昭襄王五十二年) 至前 221 年<br>(秦始皇二十六年) | (216)  |
| 附录 《史记·六国年表》校读札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(252)  |
| 引用书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(273)  |
| 后 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(277)  |

# 战国史系年辑证卷一

前 403 周威烈王二十三年

## 1. 魏、韩、赵始列为诸侯。（《六国表》）

文远按：《通鉴》记事始于此年，其论三晋为侯事云：“今晋大夫暴蔑其君，剖分晋国，天子既不能讨，又宠秩之，使列于诸侯，……先王之礼于斯尽矣。”司马光从儒家伦理观出发，虽立论迂阔偏颇，远于实际，但他看出这是对周室礼制的一次大冲击，这点是不错的。

徐文靖曰：“春秋之际，晋有范氏、中行氏、知氏，是为六卿，后三家为韩、赵、魏所灭，三分晋地而有之，至是，魏斯、赵籍、韩虔始请命于天子为诸侯。司马温公作《资治通鉴》，始于是年。”（《竹书统笈》）胡三省曰：“上距《春秋》获麟七十八年，距《左传》赵襄子弑知伯事七十一年。”（《通鉴注》）

关于三晋始侯的年代，《史记》还存在不同的异说。雷学淇曰：“《史记》言此事互异，《六国表》谓在威烈王二十三年，时为晋烈公十七年（前 403）、楚声王五年，《晋》、《楚世家》又谓在烈公

十九年、楚简王八年（前 423 年），此《世家》之误也。”（《竹书纪年义证》卷三十四）

陈梦家曰：“《史记》又有威烈王二年，三晋为侯之异说。《楚世家》楚简王八年‘魏文侯、韩武子、赵桓子始列为诸侯’，于《六国表》为周威烈王二年。《晋世家》幽公十五年‘魏文侯初立’，于《六国表》为周威烈王三年，此因《六国表》晋哀、懿共十九年，而《世家》作哀公十八年，故有一年之差也。《史记》此说，实因周威烈王二年为魏文、韩武、赵桓之元年，故误以为三晋始侯之年。”（《六国纪年》）

文远按：《史记》中关于三晋始侯的异说，经雷、陈两家的考定，误说已经辩明，此后当不致再以讹传讹。惟三晋是否同年称侯？又有新说。钱穆曰：“三晋之侯，魏最先，赵次之，韩又次之。周威烈王二十三年，特赵人始侯之年。前二十二年，魏已称侯，其后十六年，韩始侯。此三晋称侯之始末也。”（《先秦诸子系年》卷二）考三晋称侯，乃由上年周王命三晋伐齐有功而起（详见附录文），故本年周王命三晋为侯，实具有酬庸性质，钱氏新说，难以成立，仍当从《六国表》为是。

2. 魏文侯见中山使者赵仓唐。（钱穆《先秦诸子系年》附《通表》第二）。

《韩诗外传》卷八：“魏文侯有子曰击，次曰新，新少而立之以为嗣。封击于中山，三年莫往来。其傅赵仓唐谏曰：‘父忘子，子不可忘父，何不遣使乎？’击曰：‘愿之，而未有所使也。’仓唐曰：‘臣请使。’击曰：‘诺。’于是乃问君之所好与所嗜。曰：‘君好北犬，嗜晨雁。’遂求北犬、晨雁贡行。仓唐至，曰：‘北蕃中山之君，有北犬、晨雁，使仓唐再拜献之。’文侯曰：‘嘻！击知

吾好北犬，嗜晨雁也。’则见使者。文侯曰：‘击无恙乎？’苍唐唯唯而不对。三问而三不对。文侯曰：‘不对何也？’苍唐曰：‘臣闻诸侯不名君。既已赐弊邑，使得小国侯，君问以名，不敢对也。’文侯曰：‘中山之君无恙乎？’苍唐曰：‘今者臣之来，拜送于郊。’文侯曰：‘中山之君长短若何矣？’苍唐曰：‘问诸侯，比诸侯，诸侯之朝，则侧者皆人臣，无所比之。然则所赐衣裘几能胜之矣。’文侯曰：‘中山之君亦何好乎？’对曰：‘好《诗》。’文侯曰：‘于《诗》何好？’曰：‘好《黍离》与《晨风》。’文侯曰：‘《黍离》何哉？’对曰：‘彼黍离离，彼稷之苗。行迈靡靡，中心摇摇。知我者谓我心忧，不知我者谓我何求。悠悠苍天，此何人哉！’文侯曰：‘怨乎？’曰：‘非敢怨也，时思也。’文侯曰：‘《晨风》谓何？’对曰：‘鹪彼晨风，郁比北林。未见君子，忧心钦钦。如何如何，忘我实多。此自以忘我者也。’于是文侯大悦，曰：‘欲知其子视其母，欲知其人视其友，欲知其君视其所使。中山君不贤，恶能得贤？’遂废太子诘，召中山君以为嗣。”事又载《说苑·奉使》。

### 3. 楚声王围宋十月。（《吕氏春秋·慎势》）

文远按：此事不知究在何年？《大事记》编于此年，黄氏《周季编略》从之，亦附载于此年。陈奇猷曰：“此事不见载于史册。据《史表》，楚声王相当于宋昭公之末，悼公之初，则此宋昭、悼时事也。”（《吕氏春秋校释》卷十七）

又，本年尚有须辨明者数事：

一、辨“九鼎震”。《六国表》此年于周栏书“九鼎震”，《周本纪》同。翦伯赞等编的《中外历史年表》亦载入此条。《汉书·五行志》曰：“金震，水动之也。鼎者，宗庙之宝器也。宗庙将废，宝鼎将迁，故震动也。”文远按：《史记》认为三晋始侯是

王室陵夷，周天子威权进一步下降的表现，因而傅会天人交感之说，造作“九鼎震”的记事，此种荒唐悠谬之说，今天看来，已经毫无意义。

二、辨燕湣公、厘公年。 黄式三《周季编略》于此年书“燕侯薨，湣曰湣，子庄立。”文远按：《六国表》此年为燕湣公三十一年，次年于燕栏书“燕厘公元年”，黄氏之说，与《年表》合。陈梦家曰：“《燕世家·索隐》云：‘按《纪年》作文公二十四年卒，简公立十三年而三晋命邑为诸侯。’依《纪年表》推之，周威烈王二十三年当燕简公十二年，简公立后第十三年也。”（《六国纪年》）

三、辨宋悼公年。 《六国表》此年于齐栏书“宋悼公元年”。钱穆曰：“今据《纪年》，则悼公之卒当在周威烈王二十二年。休公之元在威烈王二十三年。”（引见前）

此外，《通鉴》于周威烈王二十三年，尚载有下列诸事：

一、“魏文侯以卜子夏、田子方为师。每过段干木之庐必式。四方贤士多归之。”

按：《史记·仲尼弟子列传》：“孔子既没，子夏居西河教授，为魏文侯师。”《魏世家》云：“文侯受子夏经艺，客段干木，过其闾，未尝不轼也。（轼为车厢前扶手横木，古人之乘，俯首扶轼，表示敬意。）秦尝欲伐魏，或曰（《淮南子·修务篇》作“司马庚谏曰”。高诱注：“庚，秦大夫也，或作唐。”）：‘魏君贤人是礼，国人称仁，上下和合，未可图也。’文侯由此得誉于诸侯。”又：魏文侯“东得卜子夏、田子方、段干木，此三人者，君皆师之。”文侯式段干木之间，亦见《吕览·期贤》。上述文皆《通鉴》所本。魏文侯礼贤，享誉当世，名震诸侯。《吕览·举难》：“孟尝君问于

白圭曰：‘魏文侯名过桓公，而功不及五伯，何也？’白圭对曰：‘文侯师子夏，友田子方，敬段干木，此名之所以过桓公也。’”礼贤为魏文侯早年事，不能确指究在何年。《通鉴》所云，乃追记之辞。

二、“文侯与群臣饮酒，乐，而天雨，命驾将适野。左右曰：‘今日饮酒乐，天又雨，君将安之？’文侯曰：‘吾与虞人（管山泽之官）期猎，虽乐，岂可无一会期哉！’乃往，身自罢之。”（胡注：“身自罢之者，身往告之，以雨而罢猎也。”）

文远按：事见《战国策·魏一》，策文之末尚有“魏于是乎始强”一句。此事在魏文侯何年，不能确指。《通鉴》记于此年，仍属附记。

三、“韩借师于魏以伐赵，文侯曰：‘寡人与赵，兄弟也，不敢闻命。’赵借师于魏以伐韩，文侯应之亦然。二国皆怒而去。已而知文侯以讲于己也，皆朝于魏。魏于是始大于三晋，诸侯莫能与之争。”文远按：《通鉴》此事盖本《战国策·魏一》，仍无确年可考。魏文侯能注意团结三晋，消弭彼此矛盾，故能于战国初年称雄一时，造成魏国独强之势。

三、“使乐羊伐中山，克之，以封其子击。文侯问于群臣曰：‘我何如主？’皆曰：‘仁君。’任座曰：‘君得中山，不以封君之弟而以封君之子，何谓仁君！’文侯怒，任座趋出。次翟璜，对曰：‘仁君。’文侯曰：‘何以知之？’对曰：‘臣闻君仁则臣直。向者任座之言直，臣是以知之。’文侯悦，使翟璜召任座而反之，亲下堂迎之，以为上客。”

文远按：《六国表》于周威烈王十八年（前408年）魏栏书“击守中山。”赵栏书“魏使太子伐中山。”钱穆曰：“余考魏灭中

山在文侯四十一年（依钱表，在周威烈王二十年，当前 406 年），其时子击尚年少，故文侯见中山使者赵仓唐，而曰中山君长短若何也。”不论依《史记》或依钱氏之考，翟璜、任座与文侯论以中山封子之事不当系于威烈王二十三年。

又，《通鉴》记此事，盖本《吕览·自知》。吕书言任座直斥文侯为“不肖君”，《通鉴》与之微异而语气较缓和。钱穆曰：“《新序·杂事第一》作翟黄对而任座论其忠，未知孰是？”钱氏之疑，陈奇猷已加以解释，陈氏《吕子校释》云：“《下贤》谓魏文侯见翟黄，踞于堂上而与之言，翟黄不说。文侯曰：‘女欲官则相位，欲禄则上卿，既受吾实，又责吾礼，无乃难乎？’《举难》载魏文侯择相事，以王孙苟端为不肖，翟璜进之；以乐腾为贤，季成进之，故相季成。又《韩非子·外储说左下》谓田子方见翟黄乘轩骑驾出，〔子〕方曰‘宠之称功尚薄’。观此诸事，则翟黄乃宠臣，非直臣，斥魏文侯为不肖君者当非翟黄明矣。《新序》误也。”

四、“文侯与田子方饮，文侯曰：‘钟声不比乎？左高。’田子方笑。文侯曰：‘何笑？’子方曰：‘臣闻之，君明乐官，不明乐音。（胡注：明乐官，知其才不才；明乐音，知其和不和。五声合和，然后成音。）今君审于音，臣恐其聋于官也。’”

文远按：此事盖本《战国策·魏一》无确年可系，《通鉴》于此仍属附见。田子方对文侯之语，在人君当识大体，不必躬亲琐事。

五、田子方傲视子击。“子击出，遭田子方于道，下车伏谒。子方不为礼。子击怒，谓子方曰：‘富贵者骄人乎？贫贱者骄人乎？’子方曰：‘亦贫贱者骄人耳，富贵者安敢骄人！国君而骄人则失其国，大夫而骄人则失其家。失其国者未闻有以国得之者也，失其

家者未闻有以家待之者也。夫士贫贱者，言不用，行不合，则纳履而去耳，安往而不得贫贱哉！’子击乃谢之。”

文远按：此事本《史记·魏世家》及《说苑·尊贤》，盖在子击守中山后，战国之士，傲视王侯，自战国初已开此风气。

六、魏文侯与李克论置相。“文侯谓李克曰：‘先生尝有言曰：‘家贫思良妻，国乱思良相。今所置非成则璜，二子何如？’（胡注：置，言置相也。）对曰：‘卑不谋尊，疏不谋戚。臣在阙门之外，不敢当命。’（胡注：在阙门之外，谓疏远也。）文侯曰：先生临事勿让！’克曰：‘君弗察故也。居视其所亲，富视其所与，达视其所举，穷视其所不为，贫视其所不取，五者足以定之矣，何待克哉！’文侯曰：‘先生就舍，吾之相定矣。’李克出，见翟璜。翟璜曰：‘今者闻君召先生而卜相，果谁为之？’克曰：‘魏成。’翟璜忿然作色曰：‘西门守吴起，臣所进也。君内以郢为忧，臣进西门豹。君欲伐中山，臣进乐羊。中山已拔，无使守之，臣进先生。君之子无傅，臣进屈侯鲋。（胡注：屈，晋地，时属魏；鲋盖魏封屈侯也。）以耳目之所睹记，臣何负于魏成！’李克曰：‘子言克于子之君者，岂将比周以求大官哉？君问相于克，克之对如是。所以知君之必相魏成者，魏成食禄千钟，什九在外，什一在内；是以东得卜子夏、田子方、段干木。此三人者，君皆师之；子所进五人者，君皆臣之。子恶（胡注：恶，读曰乌，何也。）得与魏成比也！’翟璜逡巡再拜曰：‘璜，鄙人也，失对，愿卒为弟子！’”

文远按：此本《史记·魏世家》。钱穆谓卜相之文，乃吴起之徒润饰为之，非当时信史。并谓：“子夏、田子方、段干木皆在文侯早年，而魏成子进之。魏成子之为相应在前。吴起、乐羊、西门豹、李克、屈侯鲋皆在文侯中晚，而翟璜进之。翟璜之为相应

在后，似无同时卜相二人之事。”（钱书卷二）

今所见魏文侯卜相事，最早当推《吕览·举难》：“魏文侯弟曰季成，友曰翟璜，文侯欲相之而未决，以问李克。李克对曰：‘君欲置相，则问乐腾与王孙苟端孰贤？’文侯曰：‘善。’以王孙苟端为不肖，翟璜进之；以乐腾为相，季成进之，故相季成。”（《新序·杂事四》“乐腾”作“乐商”。）事又载《韩诗外传三》、《说苑·臣术》。《吕览》行文质朴，当近事实。其后诸书改易夸大，则已进入小说范围矣。

七、用吴起为将。“吴起者，卫人，仕于鲁。齐人伐鲁，鲁人欲以为将，起取（胡注：取，读曰娶。）齐女为妻，鲁人疑之，起杀妻以求将，大破齐师。或潜之鲁侯曰：‘起始事曾参，母死不奔丧，曾参绝之；今又杀妻以求为君将。起，残忍薄行人也！且以鲁国区区而有胜敌之名，则诸侯图鲁矣。’起恐得罪，闻魏文侯贤，乃往归之。文侯问诸李克，李克曰：‘起贪而好色；然用兵，司马穰苴弗能过也。’（胡注：司马，官名。穰苴本齐田姓，仕齐为是官，故以称之；齐景公之贤将也。）于是文侯以为将，击秦拔五城。”

文远按：此综述吴起早年事，乃本之《史记》吴起本传。“击秦，拔五城”，亦不知究在何年。杀妻求将事，郭沫若谓《传》文所据，乃是蓄意中伤的谣言，说吴起“猜忌到要把自己的妻子杀了去求将，是怎么也难使人相信的事。”（《青铜时代·述吴起》）说吴起的为人是“贪而好色，然用兵，司马穰苴弗能过”，《史记》、《通鉴》的人才观则是可取的，金无足赤，人无完人。使用人才是用他的长处，不是用他的缺点，舍短取长，这正是好的领导人应当注意的事。对于有些心怀嫉妒的人对英才的无端诽谤，正当一笑置之。

## 前 402，周威烈王二十四年

1. 王崩，子安王骄立。（《史记·周本纪》）

《集解》引《世本》宋忠注云：“威烈王葬洛阳城中东北隅。”

2. 赵烈侯用贤。《六国表》赵栏（烈侯七年）云：“烈侯好音，欲赐歌者田，徐越侍以仁义，乃止。”

《史记·赵世家》：“烈侯好音，谓相国公仲连曰：‘寡人有爱，可以贵之乎？’公仲曰：‘富之可，贵之则否。’烈侯曰：‘然。夫郑歌者枪、石二人，吾赐之田，人万亩。’公仲曰：‘诺。’不与。居一月，烈侯从代来，问歌者田。公仲曰：‘求未有可者。’有顷，烈侯复问，公仲终不与，乃称疾不朝。番吾君自代来，谓公仲曰：‘君实好善而未知所持。今公仲相赵，于今四年，亦有进士乎？’公仲曰：‘未也。’番吾君曰：‘牛畜、荀欣、徐越皆可。’公仲乃进三人。及朝，烈侯复问：‘歌者田何如？’公仲曰：‘方便择其善者。’牛畜侍烈侯以仁义，约以王道，烈侯遽然。明日，荀欣侍以选练举贤，任官使能。明日，徐越侍以节财俭用，察度功德，所与无不充。君悦。烈侯使谓相国曰：‘歌者之田且止。’官牛畜为师，荀欣为中尉，徐越为内史，赐相国衣二袭。”

梁玉绳《史记志疑》云：“《世家》以节俭侍者徐越也，以仁义侍者牛畜，此（指《六国表》文——文选）撮举互异，而又失荀欣。”梁氏又谓：“《大事记》据番吾君谓公仲相赵四年之语，载此事于威烈王二十一年，是也，此与《世家》同误在是岁。”

文远按：梁氏之说，似是而实非，因公仲始相赵，不必定在烈侯元年，故今仍依《六国表》，载此事于周威烈王二十四年。